附件４：

2018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

职位选择实施细则

一、经面试合格的考生，依招聘程序进入职位选择。

二、进入职位选择的考生，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然后依排序，由其本人按其报考的职位，从相应的《2018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普通高中教师职位表》和《2018年揭西县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职位表》中选择1个职位。

三、笔试成绩分数相同的考生，采取现场抽签形式确定选择职位的先后顺序。

四、考生选择完职位，必须现场填写《2018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职位选择确认表》。选定职位的考生，才有资格进入招聘的下一个环节。

五、考生必须持本人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职位选择，不得由他人代替。不按规定时间参加选择职位的，或轮到选择时有职位不选的，作自动放弃招聘资格处理。

六、不愿按上述办法选择职位的考生，作自动放弃招聘资格处理。

七、因考生放弃招聘资格剩下的空缺职位，不再顺延递补。

八、本实施细则解释权属县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